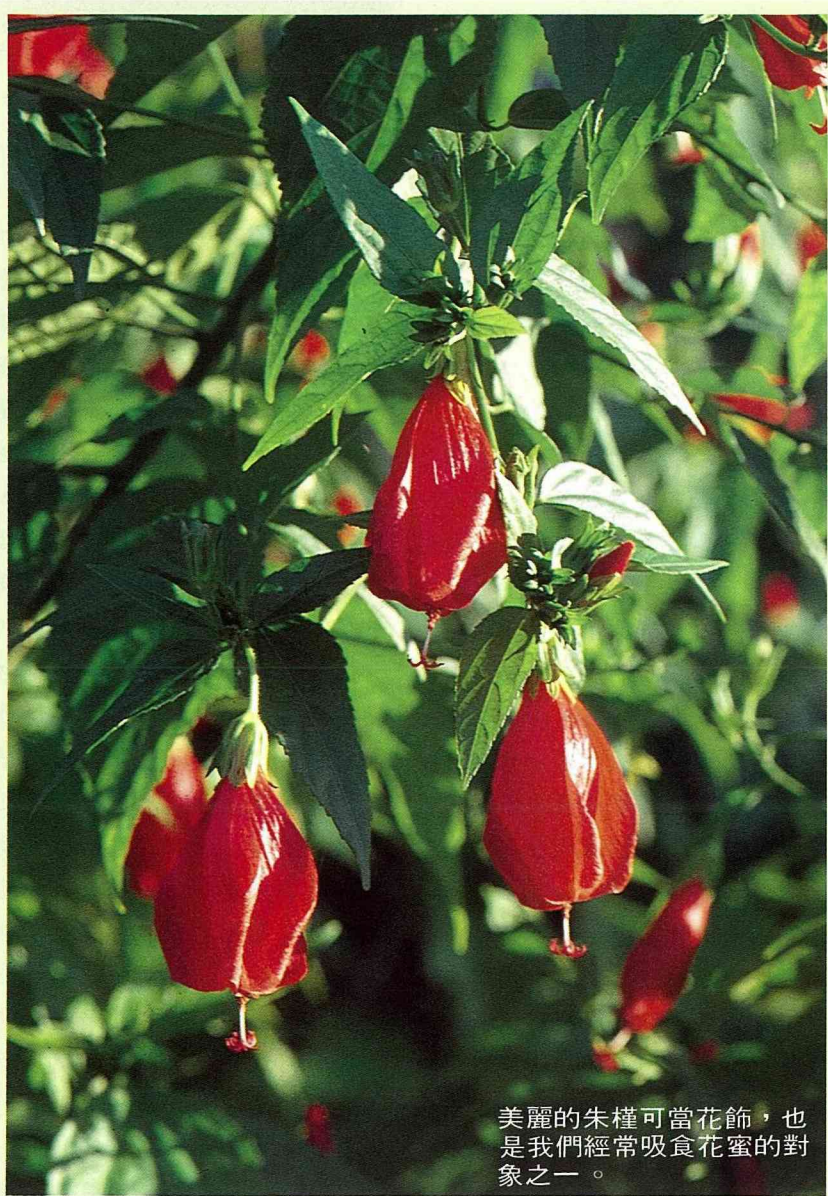


好玩的植物

鬼片盛行的時代，媽媽剝竹筍剩下來的竹籊便是我們的最愛，大的當帽子變成尖角王，小的套在手指上變成惡魔爪，最細的套在牙上便成惡魔王或吸血鬼，雖不嚇人却樂趣十足，有時也在門牙裝上兩支，變成「哈麥二齒」，如今想來仍不覺莞爾。



美麗的朱槿可當花飾，也是我們經常吸食花蜜的對象之一。

在這個五光十色的現代社會裡，新的一代真得很幸福，過去童年時渴望擁有的電動玩具，現在都變成無法滿足我們下一代的胃口了。記得我小時候，能有竹製的口笛或者鐵皮製的小汽車，那是多大的恩寵呀！在我國小的時代，日本的恐龍片正盛行，那時對劇中的恐龍充滿嚮往，一心一意希望能擁有一隻恐龍玩具，後來拜姨丈跑船之賜，由日本帶回來一隻會游泳的恐龍，那時還因恐龍無法站立而有些不悅，但最後卻視為最珍貴的寶貝玩具，現在想想當年和現在的環境實在不可同日而語。鄰居的小孩十分乖巧，我送了一隻站起來比小孩高的三角龍給他，玩了幾天沒興趣了，便丟在角落裡荒著，和我們當時一物難求的情況實在有天地之別。

有一天我帶著鄰人的小孩到郊外踏青，我隨手捉了隻小金龜在手上把玩，並且拿給那個小孩子看，沒想到，他不但沒有高興的神情，反而哭著跑開了，還一路叫著：「叔叔嚇死了！」然後跑到他母親的懷裡，我和鄰居都愣住了。從來解釋了老半天，那小孩才逐漸釋懷，不過當晚都不願和我握手或靠近我。

回想過去至今也不過十餘年的變化，我們當時因沒有玩具才不得不由大自然中去尋找樂趣；反觀現代的小孩雖擁有類似玩具

反斗城的衆多玩具，但卻失去在野外遊玩的機會，甚至喪失了親近大自然的好奇心，想來實在可悲又可笑。

近年來報章雜誌也開始注意到這個問題，許多篇文章報導幾近被遺忘的童玩，並且編成專書，用意極佳，但總感覺少了些激發童趣的創意，多了些成人規範的樣本，不知道現在的小孩是否會感興趣？即使十分感興趣，不知道這些材料或植物是否容易得到？尤其在這個繁華的大都會裡。

■ 兒時歡樂的童玩

其實大自然實在很好玩也十分有趣，只要用心去接觸它，孩童的創意便油然而生，有時幾乎可以說是一種人類與生俱來的本能。小時候，很多同學會吹葉笛，用一片榕樹葉，或用芭蕉、月桃之類捲成小筒狀來吹奏，儘管五音不全，但也能想像充滿喜悅的音符而自得其樂。長大些用竹子挖孔當橫笛吹，自己用小刀片慢慢挖，音符也是自己嗚呀嗚呀的亂編亂吹。如果幸運些，有長輩的笛子來比對音孔，還可做出相近的竹笛，只是因竹材的關係，發音並不盡理想，但也樂趣十足。又如樹幹、鐵罐、鐵皮、石頭、玻璃瓶…等拼湊一堆，敲敲打打，童時的樂器就這樣得來的。有在樹枝兩端繫線彎成弓型，然後綁幾條塑膠繩，雖然彈不出聲音，但由自己口中模擬絲弦的樂音也是好玩得很。

■ 小女生愛扮家家酒

女孩子比較秀氣，經常拿扶

桑花的花蕊來黏在自己的鼻上或嘴邊，或耳鬢插紅花扮新娘。月橘的果實擠汁來染自己的指甲，塗起來還有晶瑩的粉紅色呢！有時使用紅色鳳仙花瓣來塗，有時也用玫瑰或梔子花的果實塗。除指甲外，臉頰、額頭甚至嘴唇都學著大人樣般，這些樂趣都來自家裡附近的野花或盆花。

新娘的衣服用牽牛花連花帶藤編成裙子和花冠，項鍊用當季出產的小果實來編串，有時用山菸草或瑪瑙珠的果實，有時用月桃、芭樂，甚至用小龍眼來編織。耳環用扶桑花或紫茉莉的花柱，以子房的黏液來黏住耳朵，扮起來美極了。新郎官的裝扮當然也不能輕忽，雞屎藤編的頭冠上面插兩支五節芒或小樹枝，腰帶用芭蕉葉或月桃葉捲成環狀一個串一個，還有腰帶頭呢！然後兩人牽著牽牛花或野花樹枝便模擬一段浪漫的結婚典禮。通常男生是不愛扮家家酒的，喜歡演俠客或打叢林戰，除非那小女生是某人心裡暗喜的，不過這種情形比較少些，多半女生玩女生的，男生自成一國在街坊中呼嘯來去。

女生的家家酒除了扮婚禮外，也模擬家庭主婦有小孩和床具並且要烹飪，小孩子有時用牽牛花有時用樹枝剪成人型再加顆果實當頭部，月桃葉或芭蕉葉、竹葉便是床單和被單。竹子削成細枝，然後像籬笆般的編織成片，然後排成房屋狀，便是溫暖的家。姑婆芋的葉片當盤子，長形葉是魚，藿香薊是菜，龍葵、瑪瑙珠、山菸草的果實是水果，反正極盡幻想之所能，除了象形之外也有意會的。



五節芒可製成掃帚，也是武打時的旗幟。

■ 小男生槍戰勇士們

男生的國度就好玩多了，任何竹枝、樹枝或蕨竹筍都可被當成刀子或劍，狗尾草的穗黏在嘴邊當鬍子，五節芒插在後背腰當旗幟。長樹枝當關公，細竹子是三劍客，鳳凰木的果莢是大刀王五，倒拿竹桿是盲劍客或祕雕，反正當時流行什麼，我們便假裝自己是哪位大俠，在野地裡玩忘了形。有一段時日流行勇士們，倒戴著帽子拿著樹枝在野地裡便噠噠噠的開打起來了。這時子彈是鬼針草或蒼耳的果實，這些果實有刺會沾黏在衣服和頭髮上，被擲中的人便代表陣亡了。有時也用山菸草和瑪瑙珠的果實當子彈，自製彈弓來互相襲擊，經常打得衣服上沾了許多果漿。長大些，哥哥們教我們用竹子製成類似針筒狀的槍，竹子要選一頭粗一頭細的，然後在粗端約兩寸地方切開成兩截，再選一根細竹桿可以穿過原來竹子的孔內，因



姑婆芋的大葉片是童玩中的大雨傘。

定在短的一端，成為打氣筒狀，這時便是威力十足的手槍了。子彈要選用苦楝的青色果實最好，切成兩半後成兩個半球形，塞入竹孔內，用力往前端推到緊為止，這時由後方再塞入半顆，用竹桿用力往前送，“砰”的一聲，苦楝子便穿飛而出，不但可以擊遠而且聲勢驚人。這時我們街坊小該便會編組成勇士們兩國將行巷戰，有時也學荒野大騾客般對決，這種玩具既安全又好玩，而且都自己動手做。當年勝利的槍枝多半會自己刻花紋紀念，有時也當寶貝般的收藏著，有時也像信物般的贈給某位女生留念。這些來自自然界的玩具，不但取材方便而且自己動腦、動手，擁有許多野趣。長大些，看著小孩子拿著電動的宇宙槍跑來跑去，童趣中少了自然的滋味，而且鄰里間也甚少往來置擾成群，感覺上疏離了自然也疏離了人際。

■ 自然野趣的幻想國度

除了以上的樂趣外，我們也自己採竹子做成釣桿，雨天更拿著姑婆芋或水芋的葉片當傘在騎樓間跑來跑去。水溝的水漲了，

便用竹葉做船或果實切半掏空成獨木舟狀放水流，感覺上好像對遠方有無限的憧憬。有時拿絲瓜或胡瓜切開後，上面插滿了樹枝和花當帆，一路放水流，一路追著小舟跑，也是

一個愉快的下雨天。

鬼片盛行時代，媽媽剝竹筴剩下來的竹籐便是我們的最愛，大的當帽子便成尖角王，小的套在手指上變成惡魔爪，最細的套在牙上便成惡魔王或吸血鬼，雖不嚇人卻樂趣十足，有時也在門牙裝上兩支，變成「哈麥二齒」，如今想來自己不覺莞爾。布袋戲時代，喜歡兩隻手比來比去，這時鳳仙花和金魚草變成我們的面具，直接套在食指上便可比劃起來。比較講究的，還用校園的蒲葵葉簑毛部份用針線縫製衣服。記得當年布袋戲裡有個主角叫稻草人，便是一身簑衣而且頭戴簑帽，當時我便自己做了一個，像極電視上的人物，在班上還被到處傳閱呢。有時也用青澀的芭樂果實雕刻布袋戲的主角頭，雖不像卻自得其樂。

除以上之外，我們常摘朱槿和美人蕉的花及花蜜，也用竹葉或竹枝做風車和風箏；摘龍葵和蛇莓的果實吃；用油加利葉做蒙面客，黃椰子、月桃和竹葉編蚱蜢和蜻蜓；木麻黃和松葉做拔河比賽；牛筋草做小掃帚；五節芒做掃帚；甜根子草做拂塵……凡此種種皆是那個物資缺乏時代來

野戰的砲彈之一，鬼針草的果實。



鳳仙花可套在手指上當布袋戲玩。



苦楝子是竹槍的最佳伙伴。



自大自然的玩具，不但可動腦創意而且取材方便。

今天生在大都會的小孩固然乏少有在郊野遊玩的機會，但如果有空，何妨讓小孩自己發揮一下創意，也許也可誘導一些自然的樂趣讓他們投入或好奇。最重要的是在大自然學會運用和自得其樂的技能，否則自然便與人越來越疏離，而疏離的結果也是一種極大的損失。今天環境保育的呼聲儘管愈來愈高漲，但不理解自然界，甚至不興味自然界，則這些口號都將只是刻畫的樣本劇碼。反之，對環境越瞭解，那種愛和尊重也會越濃厚，終至導引你自己變成一位實踐者，最重要的是開展了自我的生命領域而且享受自然的無限喜樂。